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金水政采磋商-2026-7

郑州市金水区政府采购中心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金水政采磋商-2026-7

郑州市金水区政府采购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4
第四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31
第五章 合同格式	5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8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金水政采磋商-2026-7
- 2、项目名称：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634940 元

最高限价：63494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金水政采磋商-2026-7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634940	634940	是	63494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本项目采购内容：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

- 6、合同履行期限：2 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主页查询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时间为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网上下载，凭企业 CA 锁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所含格式（*.ZZZF）的采购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可能无法上传，其磋商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金水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 129 号聂庄 G 区

联系人：王凯

联系方式：0371-636737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郑州市金水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16 号

联系人：张旭 王高峰

联系方式：0371-6352635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旭 王高峰

联系方式：0371-6352635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1	采购人	名称：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129号聂庄G区 联系人：王凯 联系方式：0371-63673719
1.2.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市金水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16号 联系人：张旭 王高峰 联系方式：0371-63526350
1.2.3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项目编号：金水政采磋商-2026-7
1.4.1	采购内容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
1.4.2	服务期限	2年
1.4.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及规范，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1.5.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主页查询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形式：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2.2.2	采购人书面澄清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将澄清文件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zzggzy.zhengzhou.gov.cn），供应商凭企业身份认证锁进行网上下载；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备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日关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zzggzy.zhengzhou.gov.cn）是否发出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并自行下载，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

		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3.1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3.4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8.3	提交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不再收取纸质响应文件及电子版本（U 盘）。
3.8.3.2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 件要求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及其他证明材料应均为有效、清晰可辨的原件扫描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签字盖章要求	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响应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的 CA 签章。若需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的，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生成上传所需的电子文件。
4.2.1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8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2.2	响应文件提交	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②开标时，各供应商需使用本单位制作响应文件 CA 锁对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视为无效响应。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6年08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成员按有关规定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	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是否执行对本国产品报价扣除政策	☒ 否 ☐ 是，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	是
	招标代理服务费	0 元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电子招标的有关说明	1.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	

	具, 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 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先进行签到, 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 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3. 各供应商可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中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磋商谈判)、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20323/df8813b9-2939-4c3a-9e5b-1204b7c55441.html)。
--	--

注: 本磋商文件中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内容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内容为准。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及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磋商活动的郑州市金水区政府采购中心。

1.3.3 服务：系指磋商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及其它相关配套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审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及服务质量期限

1.4.1 本次采购项目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11 分包

不允许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4)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 (5) 合同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给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出的澄清、补充等文件视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确认收到（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有专人关注该交易系统关于本项目的一切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报价

3.2.1 最终磋商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其要求的所有费用。

3.2.2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3.2.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完成后对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

3.2.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5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第六章“资格证明材料”。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相对应的详细描述。

3.7.4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的证明

3.8 响应文件的形式和签署

3.8.1 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盖章，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3.8.2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上传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8.3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不再收取纸质响应文件及电子版本（U 盘）。

3.8.3.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8.3.2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响应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的 CA 签章。若需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的，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生成上传所需的电子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3.3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4. 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本项目不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及电子版 U 盘，无须递交密封形式的材料。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 （1）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文件的。
- （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上传解密、密封的。
- （3）未按规定方式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的。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磋商。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实质性审查。

5.2.4 资格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 符合性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6 实质性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实质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涉及到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审查。

5.2.7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和实质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与各竞标人磋商的具体内容。

5.2.8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5.2.9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采购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10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报价、通过初步评审后的报价为第二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审查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即最终磋商报价），最终磋商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

5.2.11 最终（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相关规定，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一）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四）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注：《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相关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2.1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3 人（含）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成员按有关规定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磋商依据。

6.4 回避

6.4.1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磋商小组；

6.4.2 采购单位就磋商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磋商活动；

6.4.3 磋商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

(2) 近三年内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3) 已参与过该采购项目采购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工作；

(4) 与响应供应商为同一法定代表人或所在单位与响应供应商存在控股关系；

(5) 个人或家庭与采购项目供应商之间存在投资或入股关系；

(6) 与供应商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济利害关系的。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

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招标投标行政主管部门对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处理处罚结果，政府采购活动中可以直接采信。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 质疑与投诉

9.1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9.1.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

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1.2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郑州市金水区政府采购中心

通讯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 16 号

联系电话：0371-63526350

9.2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10.1.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0.1.3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10.1.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0.2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10.2.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3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0.4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0.5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6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的有关规定，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涉及的货物符合本国产品参与竞争，同时供应商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0.7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0.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止。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性 评 审 标 准	企业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应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资格承诺声明函》中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信用查询记录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时间为准。 （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有异议，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企业资质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且完整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须包含检验检测能力范围的附表）扫描件。
2.1.2	符合 性 评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的单位名称一致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是否有效
		签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8.3.2 项规定

	审 标 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最高限价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标书雷同性分析	与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其他要求	响应文件中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且没有其他未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1.3	实 质 性 评 审 标 准	异常低价	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是否属于[财库（2026）2 号]文规定的异常低价情形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分项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	报价得分	25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最终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5 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25
技术部分	1、服务方案	30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括：①项目需求理解与分析；②年审工作进度安排；③不同类型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差异化年审服务方案；④老旧/高风险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年审专项优化方案；⑤年审送检及检测过程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⑥全周期送检车辆闭环管理方案。 注：以上 6 项内容，每完整提供一项得 5 分，满分 30 分。 各项内容若存在以下任一缺陷，扣 1 分，单项分值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项目信息或车辆明细表述错误；内容与本项目车辆年审需求不符；无针对性、照搬照抄或逻辑矛盾；标准引用错误、流程不合

评分项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规；措施空洞不合理，未覆盖老旧车辆、安全风险等关键场景。
	2、保障方案	20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保障方案进行评分，包括：①车辆年审流程、实施步骤；②针对需要复检的车辆，提供复检车辆的检测方案；③车辆安全保障措施，保障车辆在年审过程中不被损坏；④针对不同类型车辆承诺具体的年审时限。 注：以上 4 项内容，每完整提供一项得 5 分，满分 20 分。 各项内容若存在以下任一缺陷，扣 1 分，单项分值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服务流程及实施步骤混乱、关键环节缺失；方案内容缺乏针对性与实操性；安全保障措施不完善、管控举措缺失，无法有效防范车辆损坏风险；未差异化制定年审时限，时限承诺笼统、不合理；管理制度、岗位职责、管控流程不健全，各类管控措施缺失；未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定制，存在照搬模板、无实质服务内容、内容空缺、逻辑矛盾及表述错误等问题。
	3、售后服务方案	20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进行评分，包括：①车审服务响应时间；②应急响应时间及应急措施；③年审结果跟进及异议处理；④问题整改。 注：以上 4 项内容，每完整提供一项得 5 分，满分 20 分。 各项内容若存在以下任一缺陷，扣 1 分，单项分值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响应时限未量化、响应机制不清晰；应急响应时限、处置流程及保障措施不健全；缺乏针对性，存在内容空洞、逻辑混乱；表述错误、无实质服务内容等问题。
商务部分	业绩	5 分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的车辆审验类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磋商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磋商小组应当

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实质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2.2 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

2.2.2 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没有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质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没有被委托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
- (6)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不符合项目质量要求的；
- (8)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 (9)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1.3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9)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3)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2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3.2.1 中小企业政采：**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3 异常低价审查：

3.3.1 审查情形：按照《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自2026年2月1日起，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 $\text{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 $\text{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 $\text{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3.2 资料要求：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

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3.3 审查要求：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3.3.4 评审组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3.3.5 记录及归档：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4 详细评审

3.4.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4.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4.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5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6 评审结果

3.6.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1、本次磋商项目：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2、控制预算价（最高限价）：634940 元。

3、磋商报价应是完成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的所有费用，包括由投标人承担的各类费用、税金以及应由投标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1。

5、服务期限：2 年

6、付款方式的要求：按季度结算，在一个季度结束后乙方将实际车辆审验明细表等相关资料报甲方予以确认。经甲方确认无误，乙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经甲方审核后支付相应的款项。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现有城市管理作业车辆 375 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机动车年检相关规定，在规定的服务期限内对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及时进行审验，按期取得车辆检验合格标志，保证车辆的正常使用。

二、技术要求

1、审车明细：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信息统计表

序号	车牌号	车辆类型	车架号	发动机号	注册登记日期	车辆用途	品牌型号	备注
1	豫 A3Z2C9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4KN150403	500604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2	豫 A22Q0J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1KN150620	500278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3	豫 AJZ738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6KN150757	497191D	2020 年 3 月 11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4	豫 A3Z0V5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2KN150710	500269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5	豫 A07Q1P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0KN151046	500923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6	豫 A28T3Z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9KN151126	500990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7	豫 AX6692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5F1020872	78227109	2016 年 3 月 25 日	大型水车	宇通 YTZ5160GQX20F	黄牌
8	豫 AZ3703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0G8024465	78324516	2016 年 8 月 20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160GQX20F	黄牌
9	豫 AX7603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5G8024462	78324509	2016 年 8 月 20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160GQX20F	黄牌
10	豫 AX7503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9G8024464	78324492	2016 年 8 月 20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160GQX20F	黄牌
11	豫 AZ7137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7G8024463	78324506	2016 年 8 月 20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160GQX20F	黄牌
12	豫 A3881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6H3023615	7844382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250GQX20D5	黄牌
13	豫 A3889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1H3023618	7844150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250GQX20D5	黄牌

14	豫 A3883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8H3023616	7844342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250GQX20D5	黄牌
15	豫 A3805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XH3023617	78443447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250GQX20D5	黄牌
16	豫 A3815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9H8024174	78434582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160GQX20D5	黄牌
17	豫 A3899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1H8024170	7843453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水车	宇通牌 YTZ5160GQX20D5	黄牌
18	豫 A5988S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5J3021361	78668410	2018 年 7 月 23 日	大型水车	YTZ5250GQX20D5	黄牌
19	豫 A2606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9J3021363	78668389	2018 年 7 月 23 日	大型水车	YTZ5250GQX20D5	黄牌
20	豫 A3209M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3J3021357	78668341	2018 年 7 月 23 日	大型水车	YTZ5250GQX20D5	黄牌
21	豫 A3233M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4C441J3021356	78668340	2018 年 7 月 23 日	大型水车	YTZ5250GQX20D5	黄牌
22	豫 A9205Y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4J1011957	78644761	2019 年 3 月 13 日	大型水车	宇通 YTZ5180GQX20D5	黄牌
23	豫 A2102R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8J8022693	78668685	2019 年 3 月 13 日	大型水车	宇通 YTZ5180GQX20D5	黄牌
24	豫 A3376K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3J8020530	78664351	2019 年 3 月 13 日	大型水车	宇通 YTZ5180GQX20D5	黄牌
25	豫 A09730F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MR1F9DC0S1013597	MMJ000204B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氢能源水车	宇通牌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6	豫 A09137F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MR1F9DC2S1013598	MMJ000206B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氢能源水车	宇通牌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7	豫 A5169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7H8029308	7845083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28	豫 A3868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XH8029299	78450847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29	豫 A3829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3H8029306	78450843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0	豫 A1287C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XH8029304	7845084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1	豫 A5191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2H8029300	78450842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2	豫 A3869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5H8029307	78450844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3	豫 A5158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8H8029303	78450852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4	豫 A3157T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6H8029297	78450837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5	豫 A3816X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8H8029298	7845085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6	豫 A8756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9H8029309	78450836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大型扫车	宇通牌 YTZ5160TXS20D5	黄牌
37	豫 A0637S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0H1000161	78374704	2017 年 3 月 23 日	大型扫车	宇通 YTZ5160TXS20D5	黄牌
38	豫 A5853Y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3J8045802	78807095	2019 年 3 月 13 日	大型扫车	福龙马 FLM5180TXSD5S	黄牌
39	豫 A8660Y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XJ8043951	78804953	2019 年 3 月 13 日	大型扫车	福龙马 FLM5180TXSD5S	黄牌
40	豫 A0782R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5J8045803	78807104	2019 年 3 月 13 日	大型扫车	福龙马 FLM5180TXSD5S	黄牌
41	豫 A09120F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MR0F5PC9S1013596	MLZ000158A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氢能源扫车	宇通牌 YTZ5180TXSD5FCEV	绿牌
42	豫 A09027F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MR0F5PC7S1013595	MLZ000167A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氢能源扫车	宇通牌 YTZ5180TXSD5FCEV	绿牌
43	豫 AX6535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DAA1GXFL059761	40039108	2015 年 11 月 5 日	中型扫车	宇通 YTZ5070TXS70F	黄牌
44	豫 AX6687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DAA1G3FL059634	40039182	2015 年 10 月 28 日	中型扫车	宇通 YTZ5070TXS70F	黄牌
45	豫 AZ7116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DAA1G8GL063017	40051019	2016 年 8 月 20 日	中型扫车	宇通牌 YTZ5070TXS70F	黄牌

46	豫 A9535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7H1YTZ284	MHD003258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47	豫 A9566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212	MHD003115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48	豫 A2516G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287	MHD003253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49	豫 A0606R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XH1YTZ246	MHD003072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0	豫 A0622R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6H1YTZ244	MHD003088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1	豫 A8579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3H1YTZ282	MHD003283A	2017 年 6 月 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2	豫 A8138G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243	MHD003087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3	豫 A8581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6H1YTZ258	MHD003127A	2017 年 5 月 2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4	豫 A2251G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210	MHD003116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5	豫 A8536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5H1YTZ283	MHD003260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6	豫 A8560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288	MHD003313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7	豫 A8026H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8H1YTZ259	MHD003106A	2017 年 5 月 2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8	豫 A5181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XH1YTZ294	MHD003296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59	豫 A2567G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7H1YTZ303	MHD003245A	2017 年 6 月 1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0	豫 A5188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7H1YTZ298	MHD003081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1	豫 A5176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XH1YTZ215	MHD003229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2	豫 A9555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211	MHD003120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3	豫 A8550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XH1YTZ280	MHD003270A	2017 年 6 月 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4	豫 A5186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290	MHD003284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5	豫 A8512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6H1YTZ292	MHD003286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6	豫 A8587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1H1YTZ278	MHD003261A	2017 年 6 月 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7	豫 A9505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207	MHD003174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8	豫 A9518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162	MHD003176A	2017 年 4 月 1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69	豫 A9551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9H1YTZ237	MHD003092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0	豫 A9599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9H1YTZ206	MHD003069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1	豫 A9589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238	MHD003091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2	豫 A9567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1H1YTZ216	MHD003094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3	豫 A3786T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256	MHD003110A	2017 年 5 月 2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4	豫 A7801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XH1YTZ277	MHD003271A	2017 年 6 月 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5	豫 A8580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8H1YTZ276	MHD003254A	2017 年 6 月 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6	豫 A5710U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158	MHD001448A	2017 年 4 月 1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7	豫 A8552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3H1YTZ217	MHD003082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8	豫 A2559G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XH1YTZ263	MHD003268A	2017 年 5 月 2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79	豫 A3758T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286	MHD003287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0	豫 A8315V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9H1YTZ240	MHD003104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1	豫 A8566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291	MHD003203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2	豫 A9595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3H1YTZ279	MHD003236A	2017 年 6 月 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3	豫 A2712E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157	MHD003177A	2017 年 4 月 1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4	豫 A9557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145	MHD003199A	2017 年 4 月 1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5	豫 A9506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8H1YTZ245	MHD003076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6	豫 A9508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8H1YTZ150	MHD002384A	2017 年 4 月 1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7	豫 A9569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208	MHD003182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8	豫 A9509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6H1YTZ213	MHD003113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89	豫 A8591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260	MHD003126A	2017 年 5 月 2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0	豫 A8231Y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4H1YTZ209	MHD003180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1	豫 A9263B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143	MHD003175A	2017 年 4 月 1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2	豫 A0608R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5H1YTZ154	MHD002373A	2017 年 4 月 1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3	豫 A9510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242	MHD003066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4	豫 A0669R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160	MHD003171A	2017 年 4 月 1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5	豫 A8590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255	MHD003111A	2017 年 5 月 2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6	豫 A8518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1H1YTZ281	MHD003243A	2017 年 6 月 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7	豫 A9528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161	MHD003166A	2017 年 4 月 1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8	豫 A3590J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8H1YTZ293	MHD003289A	2017 年 6 月 8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99	豫 A9516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7H1YTZ155	MHD001411A	2017 年 4 月 1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100	豫 A9585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7H1YTZ236	MHD003205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101	豫 A9502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8H1YTZ214	MHD003209A	2017 年 4 月 21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102	豫 A9572C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2H1YTZ239	MHD003075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103	豫 A8501Q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9H1YTZ254	MHD003131A	2017 年 5 月 24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104	豫 A8232Y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31C0H1YTZ241	MHD003065A	2017 年 5 月 2 日	新能源中型扫车	YTZ5070IXSZ0BEV	黄牌
105	豫 A9116D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XK1010359	78818128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06	豫 A2339E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3K1010364	78818084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07	豫 A5206C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8K1010358	78818093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08	豫 A3759M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8K1010361	78818113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09	豫 A0560K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6K1010360	78818103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10	豫 A6187Q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1K1010363	78818098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11	豫 A2555D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XK1010362	78818130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12	豫 A1755Y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5K1010365	78818097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13	豫 A9752G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9K1010367	78818118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14	豫 A7659J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7K1010366	78818123	2019 年 4 月 26 日	干扫落叶车	宇通牌 YTZ5182TSL20D5	黄牌
115	豫 A3367Y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1K8008474	78818091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16	豫 A5865Q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6K8008471	78818126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17	豫 A7911M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2K8011660	78820759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18	豫 A0769Y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4K1014455	78821623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19	豫 A0051A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XK8011650	78820756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20	豫 A3518Q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8J8046024	78807683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21	豫 A8825C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3J8046027	78807648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22	豫 A5556Q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6K8001651	78810344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23	豫 A9009D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9K8010263	78819990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24	豫 A3115P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2K1004314	78813975	2019 年 5 月 23 日	干扫落叶车	中联牌 ZLJ5184TSLDFE5	黄牌
125	豫 AX6581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A127F8000647	78115066	2015 年 11 月 2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123TSL	黄牌

126	豫 AX5360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J11KFBD7F1022478	15038330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吸尘车	宇通牌 YTZ5080TXC90F	黄牌
127	豫 AP5973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J11KFBD4F1022468	15038311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吸尘车	宇通牌 YTZ5080TXC90F	黄牌
128	豫 AX5130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J11KFBD9F1022465	15038308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吸尘车	宇通牌 YTZ5080TXC90F	黄牌
129	豫 AX6695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DAA1G6FL059613	40039271	2015 年 11 月 2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71TXC	黄牌
130	豫 AX6628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DAA1G8FL059614	40039272	2015 年 11 月 2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71TXC	黄牌
131	豫 A0207G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VBV4JBB9JE034010	76412355	2018 年 9 月 14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81TXC	黄牌
132	豫 A8056M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VBV4JBB8JE033902	76412375	2018 年 9 月 14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81TXC	黄牌
133	豫 A0201G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VBV4JBB5JE033887	76412367	2018 年 9 月 14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81TXC	黄牌
134	豫 A8008M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VBV4JBB8JE034001	76412368	2018 年 9 月 14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81TXC	黄牌
135	豫 A5091L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VBV4JBB5JE033999	76412376	2018 年 9 月 14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81TXC	黄牌
136	豫 A8095M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VBV4JBB8JE033883	76412363	2018 年 9 月 14 日	吸尘车	天路牌 BTL5081TXC	黄牌
137	豫 AW7173	重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9F8021000	78226523	2015 年 12 月 8 日	吸尘车	宇通牌 YTZ5160TXC20F	黄牌
138	豫 A9133S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2B139G1031715	ISD21050	2017 年 3 月 27 日	雾炮车	宇通牌 YIZ5161TDY20D5	黄牌
139	豫 A7022H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IBLKF8GW224111	161207807287	2017 年 2 月 14 日	雾炮车	青特牌 QDI5250IDYS5	黄牌
140	豫 A9886N	大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ABLMF1HC227576	170607805707	2017 年 10 月 1 日	雾炮车	润知星牌 SCS5252IDYZZE	黄牌
141	豫 A9817N	大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ABLMFXHC227575	170607804197	2017 年 10 月 1 日	雾炮车	润知星牌 SCS5252IDYZZE	黄牌

142	豫 A3262M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5J8022540	78670020	2018 年 7 月 10 日	雾炮车	YTZ5181TDY20D5	黄牌
143	豫 A0002D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8J8045827	78807508	2019 年 3 月 13 日	雾炮车	宇通 YTZ5181TDY20D5	黄牌
144	豫 A09327F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MR0F5PC3S1013593	MLZ000200A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氢能源雾炮车	宇通牌 YTZ5181TDYD0FCEV	绿牌
145	豫 A09552F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MR0F5PC5S1013594	MLZ000186A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氢能源雾炮车	宇通牌 YTZ5181TDYD0FCEV	绿牌
146	豫 A1782A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6KHN08192	K2012494	2019 年 4 月 20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47	豫 A6361M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9KHN23320	K4038479	2019 年 5 月 22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48	豫 A8328L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0KHN23318	K4038466	2019 年 5 月 22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49	豫 A0690L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0KHN23321	K4038480	2019 年 5 月 22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50	豫 A5162A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2KHN23322	K4038496	2019 年 5 月 22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51	豫 A3668V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2KHN23319	K4038481	2019 年 5 月 11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52	豫 A9650H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8KHN08193	K2012493	2019 年 4 月 20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53	豫 A7000V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XKHN08194	K2012492	2019 年 4 月 20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54	豫 A9790J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7JHN32466	J4052855	2018 年 9 月 12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55	豫 A3752K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EFYEDG45JHN07419	J1009094	2018 年 9 月 12 日	护栏清洗车	路太牌 LTZ5070GQX5JL	黄牌
156	豫 A5688V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1F0007996	SQN9710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57	豫 A9289W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8F0007994	SQK5149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58	豫 A5088H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4F0007992	SQK5151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59	豫 A5655V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8F0008000	SQN9714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60	豫 A9868W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6F0007993	SQL2893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61	豫 A5667V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2F0007991	SQL2892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62	豫 A9999D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XF0007995	SQK5152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63	豫 A1178R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5F0007998	SQN9717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64	豫 A9879A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3F0007997	SQN9708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65	豫 A9950D	中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DD8309A1F0008887	SQD0424	2015 年 12 月 24 日	皮卡除雪车	森远牌 AD5030TCX	黄牌
166	豫 A8792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3HN280260	17070704540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67	豫 A8722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3HN280259	17070704542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68	豫 A1872J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1HN280258	17070704541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69	豫 A1821N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9HN280265	17070704543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70	豫 A6721S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3HN280262	17070704536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71	豫 A8770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5HN280263	17070704537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72	豫 A1257C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1HN280261	17070704539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73	豫 A8710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0HN280266	17070704538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74	豫 A8791L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7HN280264	170707045457	2017 年 11 月 9 日	大型除雪车	绿叶牌 JYJ5257TCXE1	黄牌
175	豫 A7722D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ELSF3RD231618	7524G018598	2025 年 5 月 23 日	综合除雪车	宇通 YTZ5250TCX40D6	黄牌
176	豫 A3736R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C131R8010094	93279219	2025 年 5 月 23 日	综合除雪车	程力 CL5180TWQAQZ	黄牌
177	豫 AC792Q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XHG615710	178000271-QUM	2017 年 8 月 1 日	路面养护车	长安 SC5035TYHDE5	蓝牌
178	豫 AT710L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ABN3R7JE216105	18326849	2018 年 6 月 12 日	路面养护车	宇通 YTZ5030TYHK0P5	蓝牌
179	豫 A73EB2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8BN3D9GG152882	G61F002075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路面养护车	宇通 YTZ5020TYHK0F	蓝牌
180	豫 AU071Y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ABN3R0JE214244	18329983	2018 年 8 月 24 日	路面养护车	宇通 YTZ5030TYHK0P5	蓝牌
181	豫 A8087M	重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ZZ1BLSJ2JN396684	180517058827	2018 年 10 月 1 日	大型拖车	徐工牌 XZJ5251TQZZ5	黄牌
182	豫 AWY010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21A7H1YTZ343	MHC00314Z	2017 年 9 月 14 日	新能源小水车	宇通 YTZ5031TYHBEV	蓝牌
183	豫 AWD653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21A3H1YTZ341	MHC00283Z	2017 年 9 月 14 日	新能源小水车	宇通 YTZ5031TYHBEV	蓝牌
184	豫 ARH973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21A6H1YTZ334	MHC00230Z	2017 年 9 月 14 日	新能源小水车	宇通 YTZ5031TYHBEV	蓝牌
185	豫 AR2P85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21A3H1YTZ338	MHC00263Z	2017 年 9 月 14 日	新能源小水车	宇通 YTZ5031TYHBEV	蓝牌
186	豫 A291JM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21A5H1YTZ339	MHC00176Z	2017 年 9 月 14 日	新能源小水车	宇通 YTZ5031TYHBEV	蓝牌
187	豫 A327UZ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21A1H1YTZ337	MHC00261Z	2017 年 9 月 14 日	新能源小水车	宇通 YTZ5031TYHBEV	蓝牌
188	豫 A791KY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C9ZT21A5H1YTZ342	MHC00264Z	2017 年 9 月 14 日	新能源小水车	宇通 YTZ5031TYHBEV	蓝牌
189	豫 AF4B65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D1DG216019	D61E022497	2014 年 4 月 10 日	小叮当	森源牌 SMQ5021ZLJ	蓝牌

190	豫 AF6F30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D9DG215992	D61E022572	2014 年 4 月 10 日	小叮当	森源牌 SMQ5021ZLJ	蓝牌
191	豫 AF6F31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D4DG215995	D61E022498	2014 年 9 月 1 日	小叮当	森源牌 SMQ5021ZLJ	蓝牌
192	豫 AF6F92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D4DG215981	D61E021728	2014 年 5 月 30 日	小叮当	森源牌 SMQ5021ZLJ	蓝牌
193	豫 A7G21E	轻型普通货车	LEFAFDG23EHN84762	EAP45174	2015 年 2 月 1 日	平板货车	江铃牌 JX1043TSG24	蓝牌
194	豫 A2Z53S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	LSCBBN3D5GG152894	G61E001860	2016 年 10 月 30 日	小型水车	宇通牌 YTZ5020TYHK0F	蓝牌
195	豫 AX5322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7FJ100115	15048501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196	豫 AP9372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8FJ100155	15048543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197	豫 AX3773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3FJ100127	15048509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198	豫 AX3932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7FJ100177	15048565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199	豫 AX3890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6FJ100218	15048606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200	豫 AX3892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XFJ100139	15048522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201	豫 AX2206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5FJ100114	15048536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202	豫 AX5523	中型特殊结构货车	LGDCSA1F2FJ100216	15048604	2016 年 1 月 4 日	3 吨垃圾压缩车	宇通牌 YTZ5080ZYS20F	黄牌
203	豫 A2600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2J1021980	78668256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04	豫 A1781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4J1021964	78668272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05	豫 A2608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1J1021968	78668270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06	豫 A5968S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6J1021965	78668269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07	豫 A2699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4J1021981	78668251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08	豫 A2609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7J1021974	78668274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09	豫 A5975S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5J1021973	78668262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0	豫 A5985S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2J1021977	78668249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1	豫 A2893L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1J1021971	78668255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2	豫 A1782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3J1021972	78668257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3	豫 A2623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8J1021966	78668263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4	豫 A3215M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XJ1021967	78668259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5	豫 A3707K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6J1021979	78668280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6	豫 A9613U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6J1021982	78668241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7	豫 A1571R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XJ1021970	78668219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8	豫 A1791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3J1021969	78668234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19	豫 A2690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4J1021978	78668252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20	豫 A2631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9J1021975	78668261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21	豫 A2672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0J1021976	78668268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22	豫 A2605X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8J1021983	78668245	2018 年 8 月 24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D5	黄牌
223	豫 AW925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6G1025636	78326570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24	豫 AZ729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9G1025646	78326247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25	豫 AZ7830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3G1025643	78326240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26	豫 AZ709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4G1025635	78326594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27	豫 AZ7238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8G1025640	78326255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28	豫 AZ027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5G1025630	78326595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29	豫 AZ117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7G1025645	78326243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0	豫 AZ7280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1G1025639	78326256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1	豫 AZ7832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2G1025634	78326246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2	豫 AZ5392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7G1025631	78326241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3	豫 AZ307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XG1025641	78326258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4	豫 AZ778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XG1025638	78326252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5	豫 AX710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2G1025648	78326257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6	豫 AZ779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0G1025647	78326250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7	豫 AZ170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0G1025633	78326579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8	豫 AZ756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9G1025632	78326589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39	豫 AZ6032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5G1025644	78326251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40	豫 AZ3257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8G1025637	78326591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41	豫 AZ720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4G1025649	78326254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42	豫 AW7203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2B121G1025642	78326259	2016 年 10 月 30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60ZDJ20F	黄牌
243	豫 A2150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1MT027596	82164211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44	豫 A1351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4MT025275	82157462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45	豫 A5630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XMT027595	82163846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46	豫 A0253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4MT013952	82137152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47	豫 A1035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8MT013954	82137126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48	豫 A7212V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7MT025724	82156600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49	豫 A3171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0MT025726	82156597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0	豫 A2073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7MT025271	82157436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1	豫 A3912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3MT027597	82163850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2	豫 A1302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2MT025274	82157463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3	豫 A3170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9MT025272	82157432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4	豫 A7203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0MT025273	82157434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5	豫 A2851V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8MT027594	82164088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6	豫 A3891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XMT013955	82137127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7	豫 A3850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6MT013953	82137154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8	豫 A7613V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9MT025725	82156593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59	豫 A0327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5MT025723	82156592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60	豫 A1063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3MT025722	82156594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61	豫 A5601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7MT027599	82163189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62	豫 A0173Y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GAX3B125MT027598	82163847	2021 年 9 月 17 日	8 吨转运车	宇通牌 YTZ5180ZLJ20D6	黄牌
263	豫 A1820J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5H3023248	78442694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64	豫 A9989Q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4H3023242	78441844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65	豫 A9916Q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2H3023241	78442715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66	豫 A9979Q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7H3023249	78442686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67	豫 A9932Q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6H3023243	78441843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68	豫 A7937L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0H3023240	78441816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69	豫 A9972Q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3H3023250	78441851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70	豫 A9923Q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5H3023251	78441813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71	豫 A1251N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4H3023239	78442708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72	豫 A3225A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GAX4C449H3023253	78441832	2017 年 11 月 9 日	13 吨压缩车	宇通牌 YTZ5250ZYS20D5	黄牌
273	豫 A5929S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ZZ1BXNA2MN940799	210807810027	2022 年 4 月 12 日	炮筒车	三迪牌 SAD5312ZXXE6	黄牌
274	豫 A8022T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ZZ1BXNA2MN940673	210807807667	2022 年 4 月 12 日	炮筒车	三迪牌 SAD5312ZXXE6	黄牌
275	豫 A6775Y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ZZ1BXNA0MW809557	210807809947	2022 年 4 月 12 日	炮筒车	三迪牌 SAD5312ZXXE6	黄牌
276	豫 A5500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ZZ1BXNA0MN940669	210807807647	2022 年 4 月 12 日	炮筒车	三迪牌 SAD5312ZXXE6	黄牌
277	豫 A5966S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ZZ1BXNA5MW798121	210307822707	2022 年 4 月 12 日	炮筒车	三迪牌 SAD5312ZXXE6	黄牌
278	豫 A7300W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ZZ1BXNAXMN940808	210807810087	2022 年 4 月 12 日	炮筒车	三迪牌 SAD5312ZXXE6	黄牌
279	豫 A06853F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MR1F9DC5S1013322	MMJ000184B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新能源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80	豫 A06730F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MR1F9DC3S1013321	MMJ000209B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新能源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81	豫 A06039F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MR1F9DC9S1013324	MMJ000197B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新能源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82	豫 A06306F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MR1F9DC3S1013318	MMJ000222B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新能源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83	豫 A06315F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MR1F9DC5S1013319	MMJ000220B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新能源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84	豫 A06891F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MR1F9DC1S1013320	MMJ000216B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新能源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85	豫 A06531F	重型特殊结构自卸货车	LMR1F9DC7S1013323	MMJ000189B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新能源	YTZ5182ZXLD1FCEV	绿牌

286	豫 A06198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MR1F9DC1S1014225	MMJ000188B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压缩新能源	YTZ5182ZYSD1FCEV	绿牌
287	豫 A06166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MR1F9DC5S1014230	MMJ000200B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压缩新能源	YTZ5182ZYSD1FCEV	绿牌
288	豫 A06082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MR1F9DC7S1014231	MMJ000223B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压缩新能源	YTZ5182ZYSD1FCEV	绿牌
289	豫 A06881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MR1F9DC3S1014226	MMJ000183B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压缩新能源	YTZ5182ZYSD1FCEV	绿牌
290	豫 A06763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MR1F9DC5S1014227	MMJ000187B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压缩新能源	YTZ5182ZYSD1FCEV	绿牌
291	豫 A06852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MR1F9DC9S1014229	MMJ000202B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压缩新能源	YTZ5182ZYSD1FCEV	绿牌
292	豫 A06283F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	LMR1F9DC7S1014228	MMJ000153B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压缩新能源	YTZ5182ZYSD1FCEV	绿牌
293	豫 A38NY2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1HG615708	178000275-QUM	2017 年 11 月 7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294	豫 A2U01S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2HG615717	178000277-QUM	2017 年 11 月 7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295	豫 A1V72G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6HG615705	178000258-QUM	2017 年 11 月 7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296	豫 AE736J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6HG615719	176000221-QUM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297	豫 AE352M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7HG615714	178000270-QUM	2017 年 11 月 7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298	豫 A2AY73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XHG615707	178000265-QUM	2017 年 11 月 7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299	豫 A27JD1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0HG615702	178000274-QUM	2017 年 11 月 7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300	豫 A9M13G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1HG615711	178000283-QUM	2017 年 11 月 9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301	豫 A8U32L	轻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R2HG615703	178000269-QUM	2017 年 11 月 9 日	小洒水车	长安牌 SC5035TYHDE5	蓝牌

302	豫 A713TH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ABN3R1JE214852	18331919	2018 年 8 月 23 日	小洒水车	宇通牌 YTZ5030TYHK0P5	蓝牌
303	豫 A1K11Q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0HG612346	15A000109-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04	豫 A2X22P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7HG615812	176000294-QUK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05	豫 A3X33L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XHG612337	15A000091-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06	豫 A8X72C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6HG612352	15A000113-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07	豫 A2PT07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1HG612341	15A000094-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08	豫 A8H70M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1HG612338	155000046-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09	豫 AUB090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8HG615804	176000314-QUK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0	豫 A6H55Y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2HG615815	174000240-QUK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1	豫 A9A38A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2HG612350	15A000092-QUF	2017 年 11 月 9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2	豫 A2L63N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9HG612345	15A000096-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3	豫 A9A21A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XHG615805	177000400-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4	豫 A39TW1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5HG615820	173000185-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5	豫 A3W97U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3HG615807	176000310-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6	豫 A3X71L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4HG615797	177000390-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7	豫 A9L32Z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4HG612351	15A000095-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8	豫 A9J75K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7HG612344	15A000090-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19	豫 A9X21U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5HG615808	173000187-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20	豫 A20RM5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XHG615819	174000245-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21	豫 A2K61Q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R1HG609780	174000211-QUF	2017 年 11 月 8 日	路面收集车	长安牌 SC5035ZZZDC5	蓝牌
322	豫 A7G12F	轻型普通货车	LEFAFDG21ENH84761	EBP45458	2015 年 12 月 25 日	市政抢险车	江铃牌 JX1043TSG24	蓝牌
323	豫 AX6335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HXCG1H4F6600818	J24S8E30016	2016 年 3 月 25 日	抽粪车	宇通牌 YTZ5120GXW20F	黄牌
324	豫 A672L0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4KN151180	500978D	2020 年 3 月 11 日	白皮卡	日产 ZN1035U5K6	蓝牌
325	豫 V6CE21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THCZH2RL011028	6A018816	2024 年 9 月 6 日	工程抢险	龙吸水牌 FLG5030XXH79Q	黄牌
326	豫 V6DG91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THCZH3RL011023	6A018799	2024 年 9 月 6 日	工程抢险	龙吸水牌 FLG5030XXH79Q	黄牌
327	豫 A85T1B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3KN150747	495917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328	豫 A93Q2W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XKN151068	500995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329	豫 A5E33S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XFG184650	F30F049194	2016 年 4 月 28 日	长安小客货	长安牌 SC1027SC4	蓝牌
330	豫 A5E23S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XFG180534	F30F052945	2016 年 4 月 28 日	长安小客货	长安牌 SC1027SC4	蓝牌
331	豫 A7E76S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5FG184975	F30F048795	2016 年 4 月 28 日	长安小客货	长安牌 SC1027SC4	蓝牌
332	豫 A5E65S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XFG185006	F30F050444	2016 年 4 月 28 日	长安小客货	长安牌 SC1027SC4	蓝牌
333	豫 A8E50T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8FG179379	F30F047244	2016 年 4 月 28 日	长安小客货	长安牌 SC1027SC4	蓝牌

334	豫 A3E18S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3FG179824	F30F051599	2016 年 4 月 28 日	长安小客货	长安牌 SC1027SC4	蓝牌
335	豫 AD0776	中型专项作业车	LWLDNAH5DL057264	40002978	2014 年 3 月 20 日	高空作业车	徐工牌 XZJ5068JGKQ4	黄牌
336	豫 AV1803	重型专项作业车	LGHXGG1P1E6103848	J24S2E30015	2014 年 5 月 15 日	自吊车	宇通牌 YT25168JSQ20F	黄牌
337	豫 A7S3S7	轻型普通货车	LWLNKA6H4JL059153	LS023090	2019 年 4 月 3 日	轻型普通货车	五十铃牌 QL1040A6HW	蓝牌
338	豫 A0G71G	轻型普通货车	LEFAFDG25EHN84763	EAP45178	2015 年 12 月 24 日	江铃载货汽车	江铃牌 JX1043TSG24	蓝牌
339	豫 A3358V	中型普通货车	LWLNRA8KXJL004744	C05511	2019 年 4 月 3 日	中型普通货车	五十铃牌 QL1100A8MA	蓝牌
340	豫 AV1773	重型专项作业车	LGHXGGLL1E6100767	J24S8E30007	2014 年 5 月 15 日	洒水车	宇通牌 YTZ5168GSS20F	黄牌
341	豫 AV1855	重型专项作业车	LGHXGGIE6100770	J24S8E30010	2014 年 5 月 15 日	洒水车	宇通牌 YTZ5168GSS20F	黄牌
342	豫 V6DA37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THCZH3RL011037	6A018807	2024 年 9 月 6 日	工程抢险车	龙吸水牌 FLG5030XXH79Q	黄牌
343	豫 A6U25E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3FG185123	F30F048831	2016 年 5 月 23 日	微型普通货车	长安 SC1027SC4	蓝牌
344	豫 A1U15V	轻型普通货车	LSCAB23R7FG185013	F30F050452	2016 年 5 月 23 日	微型普通货车	长安 SC1027SC4	蓝牌
345	豫 AK6616	轻型专项作业车	LJN1FE2S6DN100274	76460	2014 年 8 月 21 日	皮卡车	东风 ZN5024XGCH2X4	蓝牌
346	豫 A2R8A3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0JN112584	426159D	2019 年 3 月 15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5	蓝牌
347	豫 A2R2U0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5JN112631	427594D	2019 年 3 月 15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5	蓝牌
348	豫 AK0E12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0JN112634	427601D	2019 年 3 月 15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5	蓝牌
349	豫 V6FY93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THCZH4RL011029	6A018813	2024 年 9 月 6 日	皮卡车	庆铃牌	蓝牌

350	豫 V6DL93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THCZH4RL011030	6A018777	2024 年 9 月 6 日	皮卡车	庆铃牌	蓝牌
351	豫 AV5602	重型普通货车	LGHXGG1L2D6610401	J24S2D00002	2014 年 8 月 21 日	自吊车	宇通 YT25168JSQ201	黄牌
352	豫 AF0S11	轻型普通货车	LEFAFDG25EHN14566	E2P05343	2014 年 6 月 6 日	轻型货车	江铃 JX1043TSG24	蓝牌
353	豫 AM9T36	轻型普通货车	LWLNKA1H8EL040733	40013883	2014 年 9 月 4 日	轻型货车	五十铃 QL1040A1HW	蓝牌
354	豫 A6G50F	轻型自卸货车	LEFYECG25EHN90202	EB191627	2015 年 12 月 24 日	轻型货车	江铃 JX3044XSG2	蓝牌
355	豫 A6G97F	轻型自卸货车	LEFYFCG23EHN90201	EB191609	2015 年 12 月 24 日	轻型货车	江铃 JX3044XSG2	蓝牌
356	豫 VDR103	轻型自卸货车	LEFYFCG26LHN81523	L9D03845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轻型货车	炎帝 SZD5040ZLJ6JX	蓝牌
357	豫 VEC889	轻型自卸货车	LEFYFCG2XLHN81525	L9D03828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轻型货车	炎帝 SZD5040ZLJ9JX	蓝牌
358	豫 V19012	轻型自卸货车	LEFYFCG25LHN81528	L9D03844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轻型货车	炎帝 SZD5040ZLJ6JX	蓝牌
359	豫 V18750	轻型自卸货车	LEFYFCG23LHN81530	L9D03829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轻型货车	炎帝 SZD5040ZLJ6JX	蓝牌
360	豫 VEF987	轻型自卸货车	LEFYFCG28LHN81524	L9D03834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轻型货车	炎帝 SZD5040ZLJ6JX	蓝牌
361	豫 VDQ906	轻型自卸货车	LEFYFCG27LHN81529	L9D03827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轻型货车	炎帝牌 SZD5040ZLJ6JX	蓝牌
362	豫 AZ0705	中型非载货专用作业车	LEFYEDK4XFHN27051	F2033619	2016 年 5 月 23 日	小型拖车	江铃 JX5087TQZXK2	黄牌
363	豫 A0903L	重型平板车	LGAX2A132LC018698	S010S7L00018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大型拖车	东风 EQ5160TPBSZ6D	黄牌
364	豫 A1903H	重型自卸货车	LFNGHRKF4LLA05522	53366301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重型自卸货车	解放 CA3180PK2E5A90	黄牌
365	豫 A3603U	重型自卸货车	LFNGHRKF4LLA05519	53366306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重型自卸货车	解放牌 CA3180PK2E5A90	黄牌

366	豫 A8931R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AX3B137LT003746	82044680	2020 年 11 月 13 日	沥青保温车	路太牌 LTZ5180TYH6DF	黄牌
367	豫 AF6B29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D7DG216011	D61E023236	2014 年 5 月 30 日	清洁车	森源牌 SMQ5021ZLJ	蓝牌
368	豫 AF6A31	轻型自卸货车	LSCBBN3DXDG215984	D61E023246	2014 年 5 月 30 日	清洁车	森源 SMQ5021ZLJ	蓝牌
369	豫 AX6529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HXCG1H6F6600819	J24S8E30021	2016 年 3 月 25 日	吸粪车	宇通牌 YIZ5120GXW20F	黄牌
370	豫 A8300F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DCP91G2HA131395	FGGD2H02306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吸粪车	程力威牌 CLW5070GXED5	黄牌
371	豫 A7Z53K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SCBBN3D1GG152990	G61E001938	2016 年 10 月 30 日	洒水车	宇通牌 YTZ5020TYHK0F	蓝牌
372	豫 A61Q0L	轻型普通货车	LJNTGU5Y8KN150839	496867D	2020 年 1 月 17 日	皮卡车	日产牌 ZN1035U5K6	蓝牌
373	豫 A8988Q	中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LGDCWA1L8PA131109	Q231100393Z	2024 年 1 月 4 日	吸粪车	中联牌 ZBH5120GQWEQY6	黄牌
374	豫 A7G22H	双长栏板车（含自卸）	LEFAFDG2XEHN84760	EAP45173	2015 年 12 月 23 日	双长栏板车	江铃 JX1043TSG24 载货汽车	蓝牌
375	豫 V9FD67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	LWLTHCZH4RL011032	6A018778	2024 年 9 月 6 日	工程抢险车	龙吸水牌 FL65030XXH79Q	黄牌

2、服务地点：合法合规机动车检验资质的检测机构场地。

3、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及规范，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 2 年

2、付款方式：按季度结算，在一个季度结束后乙方将实际车辆审验明细表等相关资料报甲方予以确认。经甲方确认无误，乙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经甲方审核后支付相应的款项。

3、供应商须结合本项目车辆使用特性，主动迅速地为采购人提供优质的车辆审验服务。全程依规进行车辆审验、车辆审验到期提醒、加急审验、检测问题整改、全套资料整理归档等全流程服务工作。在投标阶段供应商须对履约服务内容作出承诺，全力保障本项目审验工作规范、高效、合规完成。

（1）项目服务方案包括：①项目需求理解与分析；②年审工作进度安排；③不同类型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差异化年审服务方案；④老旧/高风险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年审专项优化方案；⑤年审送检及检测过程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⑥全周期送检车辆闭环管理方案。

（2）保障方案包括：①车辆年审流程、实施步骤；②针对需要复检的车辆，提供复检车辆的检测方案；③车辆安全保障措施，保障车辆在年审过程中不被损坏；④针对不同类型车辆承诺具体的年审时限。

（3）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车审服务响应时间；②应急响应时间及应急措施；③年审结果跟进及异议处理；④问题整改。

（4）供应商需具备类似项目经验。

第五章 合同格式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服务合同

甲 方：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乙 方：

日 期：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乙方： _____

根据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等原则，就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服务合同。

一、服务内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机动车年检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在规定的服务期限内对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的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及时进行审验，按期取得车辆检验合格标志，保证车辆的正常使用。

二、服务期限

两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服务费用

本项目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合同总价=20 辆绿牌车×对应单价×2 次+88 辆蓝牌车×对应单价×2 次+267 辆黄牌车×对应单价×2 次）。具体报价明细：绿牌车元/辆/次，蓝牌车____元/辆/次，黄牌车____元/辆/次。

以上费用为 2 年服务期内 375 辆城市管理作业车辆的审验及相关服务（实际审验费用以实际审验车辆数量、类型、次数为准，据实结算；最终总实际审验费用不超合同总价）。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

1、甲方按照乙方需求提供服务车辆所需审车资料。

2、有权对年审过程监督；如乙方年检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3、合同服务期间，甲方需及时提供车辆变更后的有效信息以不影响乙方正常服务；由于甲方车辆信息变更，未及时告知乙方导致无法有效的进行此车辆的年审服务，与乙方无关。

4、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转包、分包，如发现有转包、分包现象，甲方有权解

除合同。

（二）乙方

1、收到甲方提供的车辆信息后，于 15 日内完成所提供车辆年审计划，将审验所需资料等相关信息及时反馈给甲方。

2、乙方应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机动车年检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按照规定的周期完成车辆审验，取得车辆检验合格标志，保证车辆的正常使用。

3、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车辆信息进行保密，如有因信息泄露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4、付款前乙方需要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五、付款方式

按照实际完成审验车辆的数量、类型及报价明细进行结算。

实际审验费用=绿牌车实际审验数量×对应单价+蓝牌车实际审验数量×对应单价+黄牌车实际审验数量×对应单价

按季度结算，在一个季度结束后乙方将实际车辆审验明细表等相关资料报甲方予以确认。经甲方确认无误，乙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经甲方审核后支付相应的款项。

六、违约责任

违反本协议约定，违约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进行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2、因年审拖延以及操作不当等原因致使甲方车辆无法正常使用或造成严重后果的，乙方负全责，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自动用甲方年审车辆的，甲方有权拒付该车年审费用，乙方需以 2000 元/次赔偿甲方损失；造成事故或其他严重后果的，乙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4、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信息有隐瞒、造假情况的，乙方未如实提交结算材料或存在虚报情况的，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七、其它

1、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规章；如有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条款，以法律、法规为准。

2、双方不得违约，不得擅自终止合同。否则，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终止合同。

3、本合同如遇不可抗拒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即自然终止，双方自行承担各自损失。

4、若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对于因本合同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起诉。

八、附件

后附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报价明细表。

合同签订地点：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领导：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地址：_____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 129 号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_____

电话：_____

附件：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报价明细表

序号	车辆类型	作业车辆数	审车次数	单价（元/辆/次）	小计（元）
1	绿牌	20	2		
2	蓝牌	88	2		
3	黄牌	267	2		
总计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项目编号：金水政采磋商-2026-7）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
- 二、磋商报价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证明材料
- 六、项目资源（设备、人员）配备
- 七、服务方案
- 八、服务承诺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磋商函

磋 商 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磋商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全名、地址）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此负法律责任。

根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磋商报价表中按规定应提供服务的报价详见磋商报价表。
-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金水政采磋商-2026-7 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我们详细审查了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磋商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联系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
项目编号	金水政采磋商-2026-7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大写)	
磋商报价(小写)	
服务期限	2 年
质量	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及规范，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三、报价明细表

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报价明细表

序号	车辆类型	作业车辆数	审车次数	单价（元/辆/次）	小计（元）
1	绿牌	20	2		
2	蓝牌	88	2		
3	黄牌	267	2		
总计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金水政采磋商-2026-7 的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
理作业车辆审验项目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完成，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国徽面）

五、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材料：

- 1、供应商企业营业执照。
- 2、资格承诺声明函。
- 3、信用查询网页（网页截图）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时间为准（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有异议，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4、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扫描件）。

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资质认定证书内容包括：发证机关、获证机构名称和地址、检验检测能力范围、有效期限、证书编号、资质认定标志。”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且完整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须包含检验检测能力范围的附表）扫描件。

附件 1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八、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准入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无需再提交证明材料，但应按照规定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2）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资格承诺声明函》中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现场递交任何纸质资料或证明，无需交纳原件（响应文件中应附真实有效清晰的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审小组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项目资源（设备、人员）配备

七、服务方案

八、服务承诺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

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_____单位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

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或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十二、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